

湖南省教育厅

湘教通〔2015〕83号

关于推荐公派出国留学项目 评审专家人选的通知

各有关院校：

为贯彻落实全国留学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扩大我省公派出国留学人员规模，2015年我行在选拔国家留学基金委资助公派出国留学人员的同时，增设了湖南省教育厅资助公派出国留学人员项目。为更好地做好公派出国留学的选派工作，公平、公正、公开地选拔各类留学人员，我行将建立“公派出国留学项目评审专家库”，请你单位协助推荐符合条件的评审专家人选。

推荐专家条件如下：

1. 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具有较强的责任感和事业心，为人公正，工作严谨。

2. 具有相当的学术造诣，在所任学科专业领域的专家或骨干教师，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

3. 具有在国外留学、工作或讲学等对外学术交流活动的

经历，了解本学科专业领域国内外前沿的最新动态。

4.曾担任国家留学基金项目评审或获得国家留学基金资助出国留学访问的人选优先考虑。

5.专家的责任感和业务素质直接决定所选拔的留学人员质量和留学效益，请各单位按照相关要求，在征得专家本人同意后推荐评审专家，推荐人选学科人数不限。

请各单位将《湖南省公派出国留学评审专家信息表》填

对后加盖公章于5月13日前报我厅国际交流处，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 hnjytwsc@163.com。

联系人：刘颖；电话：0731-84714936。

附件：湖南省公派出国留学评审专家推荐人员情况表

